

甘肃省兰州市大砂沟电力提灌工程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

总干七泵站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甘肃省兰州市大砂沟电力提灌工程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总干七泵站工程，工程已由甘水农水发【2014】288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中央预算内专项投资和地方配套资金，项目法人和招标人为兰州市大砂沟电力提灌工程管理处，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昊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设备采购、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甘肃省兰州市大砂沟电力提灌工程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总干七泵站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如下：本次更新改造的总干七泵站在原址拆除重建，总建筑面积 729 m²，其中主厂房建筑面积 340.87 m²，副厂房建筑面积 388.13 m²。更换水泵机组 4 台（套），装机容量 1895KW；更换压力钢管 166m；修建进水前池 1 座，出水池 1 座，引水渠 10m；对泵站厂院内原管理房进行拆除重建，总建筑面积 335.8 m²增设泵站的计算机监控系统，并完成场院工程及其他附属设施的建设。

2.2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共划分为四个标段，其中施工 1 个标段，设备材料采购 2 个标段，监理 1 个标段。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标段	标段名称或合同编号	建设内容
土建及采购部分		
一标段	建筑工程施工、设备安装、金属结构采购及安装工程 合同编号： LDDBZGZ-(2017)-HT-1	原址拆除重建，总建筑面积 729 m ² ，其中主厂房建筑面积 340.87 m ² ，副厂房建筑面积 388.13 m ² 。更换水泵机组 4 台（套），装机容量 1895KW；更换压力钢管 166m；修建进水前池 1 座，出水池 1 座，引水渠 10m；对泵站厂院内原管理房进行拆除重建，总建筑面积 335.8 m ² 增设泵站的计算机监控系统，并完成场院工程及其他附属设施的建设。
二标段	水泵、电机、闸阀采购 合同编号： LDDBZGZ-(2017)-HT-2	水泵 4 台、电机 4 台、闸阀 12 台。

三标段	高低压开关柜采购、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设备采购及集成安装 合同编号:LDDBZGZ-(2017)-HT-3	高低压开关柜 20 面，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 1 套。
建设监理		
四标段	一、二、三标段的监理 合同编号:LDDBZGZ-(2017)-HT-4	一至三标段所有项目的监理。

2.2.3 计划工期:

2.2.3 计划工期: 274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17 年 12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 4 月 15 日具备上水运行条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无介入诉讼仲裁案件，信誉良好；近三年内无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质量事故。

3.1.1 一标段（建筑工程施工、设备安装、金属结构采购及安装工程）：投标人应具备如下资格：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近三年内有类似工程的施工业绩（以合同及中标通知书为准）；投标单位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并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近三年内有类似工程的施工业绩（以合同和中标通知书为准）；主要技术负责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类中级（含）以上技术职称，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1.2 二标段（水泵、电机、闸阀采购）：投标人必须是专业生产水泵制造商或代理商。投标人是代理商必须持有制造商厂家的授权委托书（同一制造商对同一产品只能授权一家代理商参与本项目投标）；持有投标设备的专业生产许可证书、产品质量合格证书、产品鉴定证书等证件，具备全套配套件的供应能力和售后服务能力。近 5 年有 2 项（或 2 项以上）类似工程供货业绩，且须具有担任本项目的供货、技术及售后服务能力。设备制造商注册资金不少于 2000 万元，代理商注册资金不少于 500 万元。

3.1.3 三标段（高低压开关柜采购、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设备采购及集成安装）：投标人必须为招标设备的生产厂家或代理商，生产厂家注册资金不低于 2000 万元，代理商注册资金不低于 500 万元；并具有高低压成套设备的相关认证证书及型式实验报告，高压开关柜需提供 CQC 证书，低压开关柜需提供 CCC 证书。投标人须具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安全生产许可证、质量体系认证证书，近三年内从事过 2 项或以上类似项目的供货业绩，并具备相应的供货、技术及售后服务能力和良好信誉。

3.1.4 四标段（一、二、三标段的监理）：监理单位须持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以上（含乙级）资质；近三年内有3项（或3项以上）类似工程施工监理业绩及完成本工程施工监理的技术力量。派驻工地的监理人员须持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总监理工程师须持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拟派驻现场的监理人员不少于7人，其中：总监理工程师1人，副总监理工程师1人，土建监理工程师1人，机电设备监理工程师1人，电气设备监理工程师1人，金属结构监理工程师，专职资料员1人。

3.2 所有参与本工程的投标人必须在《甘肃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备案及企业信用管理系统》中进行信用信息备案，并取得水利厅颁发的《甘肃省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市场从业单位登记备案证》。

3.3 投标人必须提供企业所在地县级（或县级以上）检察机关出具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并说明未发生行贿犯罪行为。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3.6 施工标段投标人必须提供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出具的“无欠薪”证明。

3.7 注意事项：投标人各标段所有项目管理人员均无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中标后不允许更换。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报名起止时间：2017年9月28日—2017年10月15日。

4.2 联系电话：0931-4608322

4.3 招标文件下载起止时间：2017年10月16日—2017年10月20日。

4.4 请符合资格要求的申请人登陆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lzggzyjy.cn/>)，进行网上报名及下载招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17年11月7日9时30分，地点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 701-1#伊真大厦）11楼第二开标厅。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定于2017年10月23日10时00分在兰州市大砂沟电力提灌工程管理处组织踏勘现场并于2017年10月23日14时30分召开答疑会，投标人可自愿参加，交通工具自备，食宿自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

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931-4608322

联系地址：兰州市城关区甘南路701-1#伊真大厦

8、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兰州市大砂沟电力提灌工程管理处

地 址：兰州市忠和镇

联 系 人：陈东生

电 话：13321210292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昊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泰生大厦 A 座 902 室

联 系 人：姚秀贵

联系电话：18209310513

备案单位：兰州市水务局

2017 年 9 月 28 日